

立法會

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CB(3) 440/12-13號文件

檔 號： CB(3)/M/MM

電 話： 3919 3300

日 期： 2013年3月18日

發文者： 立法會秘書

受文者： 立法會全體議員

2013年3月20日的立法會會議

就“推動香港經濟轉型”議案 所提修正案動議修正案

繼於2013年3月15日發出的立法會CB(3) 433/12-13號文件，謹請議員注意，立法會主席已批准張華峰議員就梁繼昌議員的修正案(即對議案提出的第一項修正案)動議修正案。經該兩位議員修正的議案措辭載列於**附錄**。

2. 按照立法會主席指示，張華峰議員的修正案將會按所交來的原有措辭印載在立法會議程上。

立法會秘書

(梁慶儀代行)

連附件

2013年3月20日的立法會會議
“推動香港經濟轉型”議案辯論

經梁繼昌議員及張華峰議員修正的議案

因應內地經濟發展方式轉變的大方向，以及近期國際經濟形勢的變化，本會促請政府把握機遇，適度地運用財政資源、**土地**及政策措施推動香港經濟轉型，包括促進各產業內部多元發展、經濟多元化及四大支柱產業以外的優勢產業的發展。

註：梁繼昌議員的修正案以**粗斜字體**或刪除線標示。

張華峰議員的修正案以**粗斜字體及下加虛線**標示。